

路德會協同堂

主日崇拜講道大綱



日期：2015年8月16日

講員：馮卓欽牧師

講題：上帝所喜悅的婚盟

經文：創二18 - 25

引言

- 美國通過同性戀婚姻合法化，信徒應該怎樣回應呢？
- 「小登科」
- 結婚是戀愛的墳墓。
- 拍拖時是「竇」、結婚後是「茶煲」
- 「鐵達尼號」—調查 1997；2012

經文解釋

1. 神七日創造，從第一日至第六日(上)，神都說好，到第六日(下)造男造女，神說「甚好」。(創 1:31)
2. 創二章，再仔細詳述創世內容：特別是造男造女。「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創 2:18)第一次見「不好」，要造一個配偶「幫助」--「拯救」他。
3. 造男、造女，各有不同。各有特色、角式。但又是為了「合而為一」。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創 2:7)耶和華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又把肉合起來。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領他到那人跟前。(創 2:21-22)
4. 婚姻之道四重點：離開、連合、一體、不羞恥。
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創 2:24-25)

靈訓 / 應用

婚姻：保護牆、健身室。

但要免淫亂的事、男子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丈夫當用合宜之分待妻子、妻子待丈夫也要如此。妻子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丈夫，丈夫也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妻子。夫妻不可彼此虧負、除非兩相情願、暫時分房、為要專心禱告方可、以後仍要同房、免得撒但趁著你們情不自禁、引誘你們。倘若自己禁止不住、就可以嫁娶。與其慾火攻心、倒不如嫁娶為妙。(林前7:2-9)

婚姻：按上帝形象，造男造女「甚好」。

人犯罪虧缺了上帝的形象。(創3:16)

- 人有上帝的形象：
- (1) 真理的仁義、聖潔(弗4:23-24)
 - (2) 使命：生養眾多、管理大地。

婚姻：至死不渝

佳偶天成，天作之合的婚姻，只有 3%。



路德會協同堂

堂址：九龍大坑東道十二號

電話：2380 7184 傳真：2787 9312

網址：www.clc.org.hk

電郵：church@clc.org.hk

本年主題： 盡意傳天福



同心頌主恩

《降靈後第十二主日崇拜程序》

主曆 2015年 8月 16日 早上 10時正

主任牧師

陳煜新牧師

牧師

馮卓欽牧師

馮錦麒牧師

譚日昇牧師

聖職教師

黃廣智教師

陳柱中教師

教士

關俊爵教士

校園事工幹事

周英娜姊妹

堂務幹事

張桂梅姊妹

主禮：馮錦麒牧師

證道：馮卓欽牧師

領會：馮志華主席

領詩：馮恩霖姊妹

讀經：黃胡雪英師母

司琴：馮惠霖執事

報告：馮志華主席

風琴：馮雅詩姊妹

序樂：主在聖殿中 (默禱)

唱詩：頌主聖詩70 《主，願祢愛親臨》

昭示、認罪、赦罪 (主日禮拜儀式本3-6頁)

榮耀頌

詩歌敬拜：一首讚美的詩歌，唯獨恩主，最好的福氣

讀經：箴九1-10 (舊約775頁)

弗五6-21 (書信—新約273頁)

獻詩：生命聖詩401 《與主相親》

讀經：約六51-69 (福音—新約135頁)

認信：使徒信經 (主日禮拜儀式本7頁)

※兒童主日學可以離席到C302-303室上主日學※

唱詩：頌主聖詩377 《前有一日我意立定》

證道：上帝所喜悅的婚盟 (創二18-25)

奉獻：唱奉獻文 (主日禮拜儀式本7-9頁)

唱詩： 《至聖恩主》

同心祈禱

領受祝福

報告

唱詩：頌主聖詩66 《生命聖靈，懇求降臨》



為保持安靜的心靈敬拜，請於崇拜前將手機鈴聲關上，多謝合作。



若你身體不適或體力疲乏，可以於崇拜儀式中任何站立的項目坐下。

默禱後散會 彼此問安